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下午2:00在云煤能源公司第一会议室（安宁市）召开。公司应有董事9人，实际到会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张昆华先生委托王炳海先生、独立董事李小军先生委托龙超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年审注册会计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树雄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预案。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制订的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

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尚需听取该报告。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预案。

会议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相关事宜。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9,032,986.37 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数为-19,853,624.71 元，因此公司对 2020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同意该预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薪酬分配与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相符，会议同意该薪酬分配方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预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4 票赞成，5 票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李树雄先生、王炳海先生、唐菱女士、张昆华先生、张国庆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的预案。

会议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预案。

会议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融资业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财务总监为公司代理人，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按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共同办理和签署相关法律文书。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100.59 万元，影响当期损益 5,100.5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

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

会议同意公司将原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 777 号昆钢大厦 7 层 2 单元”变更为“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金方街道办事处”，并据此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同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4）。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